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不構成進行前述任何事宜訂立任何協議的邀請，且其不被視為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

本公告所載資料不得直接或間接於美國境內分發或傳閱，或分發或傳閱至美國境內。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於美國或在未有根據當地證券法例登記或取得資格前作出有關要約、游說或出售即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要約出售或遊說要約購買任何證券。在未辦理登記手續或未獲適用的登記規定豁免的情況下，本公告所述之證券及擔保未曾且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且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均須以刊發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該招股章程須載有作出有關發售的公司、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司無意在美國公開發售本公告所述的任何證券。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

自願公告

SILVERBELL ASIA LIMITED 根據有擔保中期票據計劃 發行票據

本公告由本公司自願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發行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設立本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發行人根據本計劃成功完成總票面值220,000,000港元的票據發售。票據的息票率為7.0%，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該等票據的發售及發行獲豁免並無須受限於美國證券法的註冊規定。票據由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擔保。

發行人現時擬將票據所得款項總額220,00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的一般公司用途。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本公司」 | 指 |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自一九九一年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687) |
| 「票據」 | 指 | 發行人根據本計劃提呈發售及發行並由本公司擔保的22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到期年息7.0%之票據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發行人」 | 指 | Silverbell Asia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 | |
|---------|---|---|
| 「本計劃」 | 指 |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的公告所載之發行人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設立之1,000,000,000美元有擔保中期票據計劃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美國」 | 指 |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接受其司法管轄權管轄的所有地區 |
| 「美國證券法」 | 指 |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 |
| 「美元」 | 指 |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承董事局命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琪瑯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琪瑯先生、趙權先生、馮潮澤先生、劉軍春先生、穆先義先生及黃泰倫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鄧竟成先生及鄧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佐浩先生、謝文彬先生、龍子明先生、李傑之先生及梁繼昌先生。

公司網站：www.hkicimgroup.com